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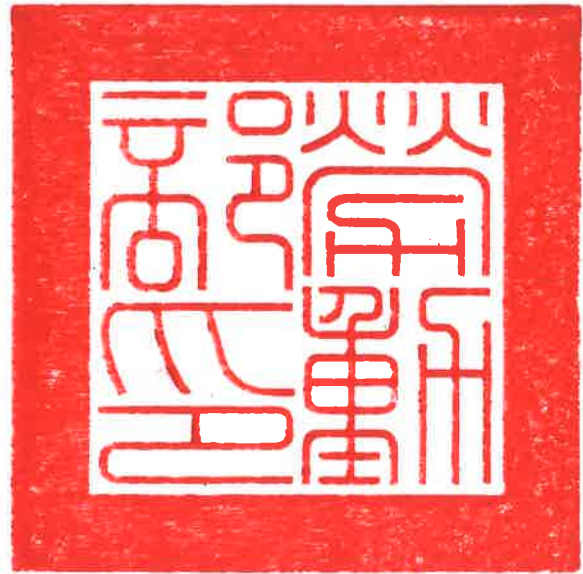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 動 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005137351號
附件：如文



修正「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規定工作之轉換雇主或工作程序準則」部分條文及第十三條附表一、第二十二條附表二。

附修正「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規定工作之轉換雇主或工作程序準則」部分條文及第十三條附表一、第二十二條附表二。

部長 許銘春 公假
政務次長 王尚志 代行